



## 汇龙公司环保政策

按照国家相关环境的法律、法规，结合公司自身的管理方式，与各方携手创建一个安全、健康的工作环境。

公司在制订工作计划时优先考虑对环境的影响。所有人员都要对环境负责，必须与环境管理人员一同参与环境管理工作，不断改善公司、施工现场的环境条件。制定如下环境政策：

### 一、方针目标

#### 环境方针：

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履行社会义务，预防环境污染；

全员参与，持续改进，提高环境绩效。

#### 方针内涵：

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履行社会义务，预防环境污染；在经营活动中自觉地遵守国家、地方和行业等有关现行的法律法规及其它要求，做到守法经营，并勇于承担社会责任，履行社会义务，预防环境污染。

全员参与，持续改进，提高环境绩效：全体员工共同努力，共同参与，尽职尽责，提高公司的环境绩效，把公司创造成为文明健康、富于创造力和充满活力的和谐团队。

#### 环境目标和环境指标：

环境目标、指标

环境目标：

(1) 固体废弃物按相关规定排放；

(2) 杜绝火灾事故发生；



- (3) 降低资源和能源消耗；
- (4) 施工环境噪声达标排放。

环境指标：

- (1) 固体废弃物排放检查合格率100%；
- (2) 火灾事故为零；
- (3) 管理费用同比下降4%。
- (4) 施工噪声昼间不超过70dB，夜间不超过55dB。

## 二、施工环境保护工作的一般要求

为提高环境保护意识，搞好工地与驻地的环境保护工作，加强公司的社会责任感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### （一）、施工准备阶段

1、工程开工前，项目小组要明确环保管理措施和环保目标的“环保责任书”。

2、各项目组在施工组织设计中，要根据工程项目中环保的自身特点，制订出具体的环境保护措施，上报公司项目部审批，不符合环保要求的施工设计不得批准施工。

### （二）、施工期间

1、严格按照批准的施工设计组织施工，将环保措施贯彻于施工生产全过程中。

2、作好环境保护实施记录及文档的管理，详细记载施工前、后的环境状况，各种环境保护措施的执行情况等。

### （三）、工程竣工验收阶段



1、每个工程项目完工后，配合项目部对工程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检查，符合环保要求的，施工项目组方可正式撤离现场。

2、工程完工后，由项目小组组织施工总结会，并将本次工程的环境污染、相关保护措施及最终效果提出，并对本次工程在环保方面做出的不足自查自纠，总结经验并整理成文档，对施工人员加强培训。

#### （四）、环境保护工作的奖惩

1、对于施工中的环境破坏和环境恢复不及时的项目组，进行罚款处理，从当月验工中扣除，对环保工作做的好的项目组，将予以奖励。

2、环保工作在各项管理工作的评比中，实行一票否决制。

### 三、工程环保方案

项目施工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及地方法规和行业、企业的要求进行污染防治，并加强监督管理，使本标段工程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限制在最低限度。

#### （一）、主要污染源分析

##### 1、 大气环境污染源及污染物

运输汽车的二次扬尘，机动车尾气污染，燃烧产生的气体。

##### 2、 水环 境污染源及污染物

施工区域：清洗工具的废水，施工机械的废油料及润滑油，开挖后的施工垃圾。

##### 3 、噪声污染源

设备噪音、施工机械设备，电锤、电钻、切割机、运输车等。



#### 4、 固体废弃物

施工中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中废光缆电缆、木箱、纸箱、设备开箱后的包装垃圾等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（瓜果皮、菜渣、剩饭、金属、塑料、废纸、一次性塑料餐具使用可能造成的白色污染等）。

#### （二）、 污染控制方案及措施

##### 1、 大气污染控制措施

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国家《大气环境质量标准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，具体的措施有：

- 1)、 选用符合国家环保防护标准的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工具，确保其废气排放符合国家有关标准，保证上路行驶的机动车尾气完全达标。施工运输避开交通高峰时段，大件或突击运输选择夜间进行，减少污染。
- 2)、 在现场焚烧有毒有害物质。
- 3)、 施工过程中受大气污染最为严重的是施工人员，对于施工人员，我们采取防护和劳动保护措施，减轻其危害。

##### 2、 水污染的防治措施

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《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，具体防治措施有：

- 1)、 生产用油料必须严格保管，防止泄漏，污染地下水源。
- 2)、 禁止将有毒有害废弃物用做土方回填，以免污染地下水和环境。
- 3)、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清洗泼废水或废液，要进行综合处理，达标后方可排放，对无法处理的，要收集管理，交予有资质的单位处



置。

### 3、噪声污染的防治措施

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《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》(GB12523-90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》，具体的防治措施有：

- 1)、合理安排施工，尽可能减少机械作业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音。
- 2)、施工用运输车辆，采取禁（限）鸣措施，减少噪声污染。
- 3)、施工现场提倡文明施工，建立健全控制人为噪声的管理制度。尽量减少人为的大声喧哗，增强全体施工人员防噪声扰民的自觉意识。
- 4)、尽量选用低噪声或备有消声降噪设备的施工机械。
- 5)、尽量将会产生噪音的工作安排在白天进行，以免夜间施工带来扰民。
- 6)、噪音等级超过90分贝的作业环境，作业人员应作用适当的耳塞或耳罩，以减少噪音危害。

### 4、固体、废弃物的处置措施

- 1)、建立严格的固体、废弃物管理制度，废弃物设专用场地堆放，集中管理，保持施工现场文明、卫生、设备、物料及余料摆放整齐，不随意弃置废弃物。
- 2)、施工区域生活垃圾运至业垃圾场处理。
- 3)、施工过程中的废弃物、边角料、包装袋等及时收集、清理，运至垃圾场掩埋。
- 4)、对机械设备废弃物的管理，加强废弃物的回收管理制度。在维



修或保养机械的过程中严格执行废弃物回收制度，对维修或保养机械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、废手套、废棉纱等废弃物，指定专人负责回收，并设立收集废弃物的专门容器。

禁止使用一次性塑料餐具，防止白色污染。

#### 5、施工期能源控制

减少自然资源浪费，杜绝长流水，长明灯，控制纸张数量，同时加强材料的管理。对施工工地进行严格节约用水、用电管理，并派专人负责。

#### 6、对文物的保护要求

- 1)、在工程建设中发现地下文物，应立即停止施工，并报告当地文化行政管理部门。
- 2)、对于相关的地上及地下设施，在施工前应做标志，并向相关人员进行交底。

#### 7、对野外环境的保护措施

- 1)、施工中应注意沿线植被保护，尽量减少林木砍伐和对天然植被的破坏。不得砍伐或危害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植物。未经主管部门批准，不得砍伐受到保护的林木。在地表植被难以自然恢复的生态脆弱区施工，施工前应将作业面的自然植被与表土层一起整块移走，并妥善养护，施工后再移回原处。
- 2)、护坡、护坎质量符合设计要求，防止水土流失。跨河、穿河、穿堤等工程施工，应符合防洪标准、岸线规划、航运要求，不得危害堤防安全，妨碍航运及行洪畅通。



3)、敷设海底缆线时，应注意保护红树林、珊瑚礁、滨海湿地、海岛、海湾、入海河口、重要渔业水域，以及珍稀、濒危海洋生物。

编制	审核	批准	发布日期
任利军	董哲	任明朋	2017.4.12